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4

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主要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234,222,776.84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盈余公积金共 19,348,407.57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369,246,741.21 元，扣除 2016 年度分配利润 50,400,000.00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33,721,110.48 元。

经审慎研究，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6.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96,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 2017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总计为 96,000,000 元，占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0.99%，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

二、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本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8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3 月 1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5日